

各位屯門區議員：

區議會撥款事宜

就題述事宜，秘書處曾於 1 月 20 日發電郵予各議員，並請議員於 1 月 22 日中午 12 時或之前將回條傳真回本處，或直接回覆該電郵發表意見。結果在指定日期內，秘書處共收到 **12 位** 議員就「採購『兒童外科手術口罩』」的回覆，當中 **10 位** 同意通過有關決議案，以及 **2 位** 就此沒有意見；**10 位** 同意通過相關撥款申請直接交屯門區議會通過，而省卻一般須先經財委會通過的程序，以及 **2 位** 就此沒有意見；**11 位** 同意通過「採購『兒童外科手術口罩』」的申請，即申請撥款總額\$1,000,000 及預支款項\$500,000，**1 位** 就此沒有意見；此外，秘書處共收到 **13 位** 議員就「屯門對外交通習慣研究」的回覆，當中 **9 位** 同意、**1 位** 不同意通過相關撥款申請直接交屯門區議會通過，而省卻一般須先經財委會通過的程序，以及 **3 位** 就此沒有意見；**9 位** 同意、**1 位** 不同意通過「屯門對外交通習慣研究」的申請，即申請撥款總額\$396,000 及預支款項\$150,000，以及 **3 位** 就此沒有意見。各議員的回覆詳見下表：

選項		屯門區議員		
		同意 (同意通過的議員人數/ 作出審核的議員人數)	不同意〔原因〕 (不同意通過的議員人數/ 作出審核的議員人數)	沒有意見
I	通過有關決議案	陳樹英議員、 黃麗嫦議員、 何國豪議員、 林明恩議員、 林健翔議員、 馬旗議員、 張錦雄議員、 曾錦榮議員、 甄霈霖議員及 羅佩麗議員 (10/10)	(0/10)	江鳳儀議員及 甄紹南議員

II	<p>就「採購『兒童外科手術口罩』」的申請，通過相關撥款申請直接交屯門區議會通過，而省卻一般須先經財委會通過的程序</p>	<p>陳樹英議員、 黃麗嫦議員、 甄紹南議員、 林明恩議員、 林健翔議員、 馬旗議員、 張錦雄議員、 曾錦榮議員、 甄霈霖議員及 羅佩麗議員 (10/10)</p>	<p>(0/10)</p>	<p>江鳳儀議員及 何國豪議員</p>
III	<p>通過「採購『兒童外科手術口罩』」的申請，即申請撥款總額 \$1,000,000 及預支款項 \$500,000</p>	<p>陳樹英議員、 黃麗嫦議員、 甄紹南議員、 何國豪議員、 林明恩議員、 林健翔議員、 馬旗議員、 張錦雄議員、 曾錦榮議員、 甄霈霖議員及 羅佩麗議員 (11/11)</p>	<p>(0/11)</p>	<p>江鳳儀議員</p>

IV	就「屯門對外交通習慣研究」的申請，通過相關撥款申請直接交屯門區議會通過，而省卻一般須先經財委會通過的程序	陳樹英議員、 黃麗嫦議員、 甄紹南議員、 巫堃泰議員、 林健翔議員、 馬旗議員、 張錦雄議員、 甄霈霖議員及 羅佩麗議員 (9/10)	曾錦榮議員〔有關研究報告並非一個客觀的學術研究〕 (1/10)	江鳳儀議員、 何國豪議員及 林明恩議員
V	通過「屯門對外交通習慣研究」的申請，即申請撥款總額\$396,000及預支款項\$150,000	陳樹英議員、 黃麗嫦議員、 巫堃泰議員、 何國豪議員、 林健翔議員、 馬旗議員、 張錦雄議員、 甄霈霖議員及 羅佩麗議員 (9/10)	曾錦榮議員〔有關研究報告並非一個客觀的學術研究〕 (1/10)	江鳳儀議員、 甄紹南議員、 林明恩議員

根據《屯門區議會（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）會議常規》第37（2）條，有關申請財政資助事宜或任何其他與區議會撥款有關的事宜，如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，須得到不少於三分之二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（不包括已放棄就該事項以書面形式表達意見的議員或委員會成員）同意，方獲通過。故此，屯門區議會通過屯門區議會文件2021年第C號兩項的區議會撥款申請。

特此通知，以供備悉。